

列宁关于农村社会经济改造的思想

作者：汤德森

文章来源 《社会主义研究》2002年05期

【摘要】 在苏维埃俄国时期，列宁积极探索了农村社会经济改造的途径。革命胜利之初，他主张对土地进行国有化，将其无偿地分配给农民耕种。国内战争时期，他虽然提出了共耕制的思想，但这个思想源于战争的形势，并不表示列宁主张马上使小农经济过渡到社会主义公有制。他逝世前夕提出了合作社的思想。他所主张的合作社从流通领域开始，再转向生产领域。他要求根据自愿的原则，经过较长期的发展，逐步实现合作社。列宁关于农村社会主义改造的思想，对于经济文化落后国家建设社会主义，具有重要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。

【作者简介】 汤德森(1968—)，男，湖北大学法学院讲师，主要从事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研究。

(2005-5-8 11:11:00 点击18)

[点击下载全文](#)

[关闭窗口](#)